

##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

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實施  
2016年7月的進度報告

## 目的

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有關強制性公積金（「強積金」）制度的最新實施進度。

## 登記情況

2. 登記統計數據估計如下：

	登記人數*			登記率		
	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	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	變化**	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	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	變化**
僱主	276 600	276 500	+100	100%	100%	-
僱員	2 578 600	2 568 800	+9 800	100%	100%	-
自僱人士	203 500	203 700	-300	68%	68%	-

\* 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位數

\*\* 「變化」欄之下的各項數字均按該兩個月份未經四捨五入的登記人數／登記率計算，然後將差額四捨五入。因此，各項變化數字並非純粹把上表呈列的兩個月份的數字相減。

3. 截至 2016 年 7 月底，共有 21 700 名僱主、537 800 名僱員及 15 800 名自僱人士登記參加了行業計劃。

## 投訴的處理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（「積金局」）就制度運作所接獲的投訴

4. 在 2016 年 7 月，積金局共接獲 307 宗投訴，當中 265 宗是針對共 214 名僱主作出，這些投訴按指控類別劃分如下：

投訴  
個案數目

(a) 與計劃成員有關的投訴	265
<i>按指控類別劃分<sup>^</sup></i>	
(強迫把身分由僱員轉為自僱人士)	(1)
(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)	(106)
(僱主拖欠供款)	(223)
(其他(例如沒有供款紀錄))	(55)
(b) 對受託人、中介人、職業退休計劃等的投訴	42

<sup>^</sup>由於每宗投訴個案可能涉及多於一項指控，因此指控總數可能多於投訴個案總數。

勞工處接獲的投訴

5. 在2016年7月，勞工處共接獲11宗涉及強積金的投訴，該等投訴均與涉嫌不當地扣減僱員的工資及拖欠供款有關。

6. 在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期間收到98宗投訴，當中：

- (a) 有35宗經調停或提供意見後已獲解決；
- (b) 有32宗已轉介到勞資審裁處／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仲裁；
- (c) 有6宗涉及僱主無力償債而轉介到法律援助署及破產欠薪保障基金；以及
- (d) 有25宗個案涉及的僱員已在勞工處落案追討及正待調停結果。

## 執法

7. 積金局繼續執行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，包括調查投訴、巡查僱用場所、代表僱員入稟法院提出追討拖欠供款的申索，以及檢控違例僱主。

8. 積金局於 2016 年 7 月採取的執法行動撮錄如下：

(a) 檢控

申請傳票數目	20
（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）	(3)
（拖欠供款）	(15)
（提供虛假陳述）	(1)
（沒有遵從法院的命令）	(1)

(b) 供款附加費

- 獲發通知書的僱主數目	23 700
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(c) 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

- 入稟數目	51
- 涉及僱員數目	276

(d) 入稟區域法院

- 入稟數目	7
- 涉及僱員數目	287

(e) 入稟高等法院

- 入稟數目	0
- 涉及僱員數目	0

(f) 向清盤人／接管人申請追討欠款

- 申請數目	6
--------	---

(g) 主動巡查

- 受巡查的僱用機構數目	166
--------------	-----

## 教育及宣傳

9. 積金局於7月16日首次派出代表參與澳門的講座。該講座由澳門社會保障基金舉辦，有超過80名人士參與，包括澳門的政府官員、學者、業界人士、工會及市民。積金局的代表向出席人士介紹強積金制度的特點、發展、挑戰及改革措施。

10. 為進一步教導計劃成員如何就悠長的強積金投資作出有根據的決定，以及鼓勵他們整合強積金個人帳戶，積金局於7月9日至10日期間，在寶琳區一個人流暢旺的購物商場舉行2016-17年度第二場巡迴展覽。我們透過不同媒體宣傳是次活動，包括在一份免費報章、社交媒體及互聯網刊登廣告；在鄰近公共屋邨張貼海報；以及向區內居民寄發宣傳郵件。

11. 我們在7月份舉辦了多項教育活動，藉此向學生及其家長傳授正確的理財態度及退休財務規劃知識，而更重要的是講解強積金的基本理念。這些教育活動包括校本活動，例如到校園為高中學生舉辦「生涯規劃」工作坊；為高小學生及其家長舉辦理財工作坊及講座；以及為小學生舉辦理財活動周。

12. 月內，積金局為僱主、僱員及公務員舉辦了合共七場強積金講座，以講解強積金制度及強積金投資知識。此外，我們與香港記者協會合辦一個專為前線記者而設的工作坊，以講解強積金基金的運作及投資規例。

13.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。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 
2016年8月